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張瑛家
電話：(05)3620123 #564
傳真：(05)362-2701
電子信箱：i493115010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大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0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201834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(0183454A00_ATTCH1.pdf、0183454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轉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102學年第二學期「文化行政20學
分班」簡章1份，請公告並轉知同仁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國立臺灣藝術大學102年10月4日臺藝大推教字第1021
110120號函辦理，並檢送前開來函(含附件)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各地政事務所、各鄉鎮市
戶政事務所、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
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

1020003809